

证券代码：300121

证券简称：阳谷华泰

公告编号：2025-137

债券代码：123211

债券简称：阳谷转债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定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三）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0 月 29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0 月 22 日

7、出席对象：

（1）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根据相关规则，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票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根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自愿放弃所持公司股票的表决权。公司在计算相关指标时，将从总股本中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份数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省阳谷县清河西路 399 号阳谷华泰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修订《分红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修订《累积投票实施细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修订《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	修订《筹资管理办法》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提案 1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并通过，议案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 年 10 月 24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2、登记地点：山东省阳谷县清河西路 399 号阳谷华泰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 2025 年 10 月 24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山东省阳谷县清河西路 399 号阳谷华泰证券部，邮编：2523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超、卢杰

联系电话：0635-5106606 联系传真：0635-5106609

邮箱：info@yghuatai.com 邮政编码：252300

5、其他注意事项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2) 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和交通等费用自理。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121。

2、投票简称：“华泰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0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 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2.02	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			
2.03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			
2.04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			
2.05	修订《分红管理制度》	√			
2.06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			
2.07	修订《累积投票实施细则》	√			
2.08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2.09	修订《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			
2.10	修订《筹资管理办法》	√			
3.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说明：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对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多选或漏选视为弃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股份性质：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限：自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 1：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注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